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10月06日止。

第 8456496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08日

商 标

珩踏 Hengta

申请 人 晋江市智图源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晋江市池店镇兴霞路256号海丝景城3幢1梯1604室

代理机构 泉州市财穗企业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7类：地毯；垫席；苇席；浴室防滑垫；汽车用脚垫；防滑垫；瑜伽垫；橡胶地垫；地板覆盖物；墙纸